



##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1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8年1月3日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会议应到3人，实到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经全体监事推举，会议由监事郑伟先生主持。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同意选举监事郑伟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一月十五日